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Chong Hing Bank Limited

2 0 0 8

中期業務報告

註冊辦事處

香港德輔道中二十四號

創興銀行中心地下

電話：(852) 3768 1111

傳真：(852) 3768 1888

電訊：75700 LCHB HX

環球銀行財務電信代號：LCHB HK HH

網址：<http://www.chbank.com>

電郵：info@chbank.com

目錄

簡明綜合損益賬.....	2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3
簡明綜合股東權益轉變表	4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	6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之附註	8
補充資料.....	25
審閱報告.....	40
中期股息.....	41
過戶日期.....	41
本銀行上市股份之購買、出售或贖回	41
董事(包括行政總裁)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42
主要股東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43
企業管治.....	44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銀行網站發佈業績	44
回顧及展望	45
中期財務報告之審閱	48
董事會	48

簡明綜合損益賬

		截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1,154,703	1,548,667
利息支出		(708,094)	(1,102,498)
淨利息收入	4	<u>446,609</u>	<u>446,169</u>
費用及佣金收入		151,044	134,760
費用及佣金支出		(24,719)	(19,849)
淨費用及佣金收入	5	<u>126,325</u>	<u>114,911</u>
其他營業收入	6	74,903	81,137
營業支出	7	<u>(354,166)</u>	<u>(309,018)</u>
		293,671	333,199
貸款減值準備			
— 新增減值		(81,354)	(61,442)
— 減值撥回		44,655	20,333
		(36,699)	(41,109)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淨溢利（虧損）		257	(60)
出售投資物業之淨溢利	17	—	14,420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之淨溢利		36,313	35,359
投資物業公平值調整	17	39,037	—
商譽減值	8	(10,000)	(9,500)
可供出售證券減值	9	(153,180)	—
營業溢利		<u>169,399</u>	<u>332,309</u>
所佔共同控制個體之損益		<u>(38,330)</u>	<u>23,587</u>
除稅前溢利		131,069	355,896
稅項	10		
— 香港		(14,436)	(56,401)
— 海外		(1,231)	(272)
— 遞延稅項		(10,590)	1,509
		<u>(26,257)</u>	<u>(55,164)</u>
期內溢利		<u>104,812</u>	<u>300,732</u>
每股盈利，基本	11	<u>HK\$0.24</u>	<u>HK\$0.69</u>
已派股息	12	<u>191,400</u>	<u>191,400</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資產			
庫存現金及短期資金	13	26,028,828	14,763,977
存放同業及財務機構於 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之款項		1,512,748	3,084,147
衍生金融工具	14	154	60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損益賬之 金融資產	15	979,723	1,134,422
可供出售之證券	15	582,489	876,661
持至到期日之證券	15	9,548,650	15,607,980
貸款及其他賬項	16	34,028,448	32,495,890
稅項應收		35,325	19,816
共同控制個體權益		100,750	142,230
共同控制個體貸款		5,267	5,267
投資物業	17	129,278	60,241
物業及設備	18	464,907	446,873
預付土地租金	19	331,311	334,231
商譽		70,606	80,606
資產總額		73,818,484	69,052,401
負債			
同業及財務機構存款及結餘		3,257,083	456,858
客戶存款	20	62,923,200	60,327,437
衍生金融工具	14	34,299	114,546
其他賬項及應付費用		445,696	861,619
應付稅款		48,421	35,008
借貸資本	21	971,419	970,871
遞延稅項負債	22	13,250	15,274
負債總額		67,693,368	62,781,613
股東資金			
股本		217,500	217,500
儲備		5,907,616	6,053,288
股東資金總額		6,125,116	6,270,788
負債總額及股東資金		73,818,484	69,052,401

簡明綜合股東權益轉變表

	股本 港幣千元	股本溢價 港幣千元	商譽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結餘	217,500	1,542,817	(182)
重估淨虧損	-	-	-
重估變更之遞延稅項	-	-	-
因海外業務而折算之外匯調整	-	-	-
於股東權益中直接確認之淨收入（支出）	-	-	-
期內溢利	-	-	-
因減值之儲備回撥	-	-	-
因出售資產之儲備回撥	-	-	-
期內被確認之收入（支出）	-	-	-
已派二零零七年度末期股息	-	-	-
於保留溢利中特別指定之法定儲備	-	-	-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u>217,500</u>	<u>1,542,817</u>	<u>(182)</u>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結餘	217,500	1,542,817	(182)
重估淨溢利	-	-	-
重估變更之遞延稅項	-	-	-
因海外業務而折算之外匯調整	-	-	-
於股東權益中直接確認之淨收入	-	-	-
期內溢利	-	-	-
因出售資產之儲備回撥	-	-	-
期內被確認之收入	-	-	-
已派二零零六年度末期股息	-	-	-
於保留溢利中特別指定之法定儲備	-	-	-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u>217,500</u>	<u>1,542,817</u>	<u>(182)</u>

法定儲備之成立乃為符合香港金融管理局之要求及法定儲備派發予本銀行股東前須諮詢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之意見。

公積金包括以往年度保留溢利之調撥。

簡明綜合股東權益轉變表

投資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公積金 港幣千元	折算儲備 港幣千元	法定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138,680	1,388,500	330	356,000	2,627,143	6,270,788
(197,075)	-	-	-	-	(197,075)
12,614	-	-	-	-	12,614
-	-	8,510	-	-	8,510
(184,461)	-	8,510	-	-	(175,951)
-	-	-	-	104,812	104,812
153,180	-	-	-	-	153,180
(36,313)	-	-	-	-	(36,313)
(67,594)	-	8,510	-	104,812	45,728
-	-	-	-	(191,400)	(191,400)
-	-	-	(37,000)	37,000	-
<u>71,086</u>	<u>1,388,500</u>	<u>8,840</u>	<u>319,000</u>	<u>2,577,555</u>	<u>6,125,116</u>
142,386	1,388,500	(152)	165,000	2,595,861	6,051,730
69,478	-	-	-	-	69,478
2,931	-	-	-	-	2,931
-	-	800	-	-	800
72,409	-	800	-	-	73,209
-	-	-	-	300,732	300,732
(35,359)	-	-	-	-	(35,359)
37,050	-	800	-	300,732	338,582
-	-	-	-	(191,400)	(191,400)
-	-	-	22,000	(22,000)	-
<u>179,436</u>	<u>1,388,500</u>	<u>648</u>	<u>187,000</u>	<u>2,683,193</u>	<u>6,198,912</u>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經營業務		
除稅前溢利	131,069	355,896
調整：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淨（溢利）虧損	(257)	60
出售投資物業之淨溢利	-	(14,420)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之淨溢利	(36,313)	(35,359)
貸款減值準備	36,699	41,109
商譽減值	10,000	9,500
可供出售證券減值	153,180	-
投資股息收入	(6,172)	(6,064)
所佔共同控制個體之損益	38,330	(23,587)
投資物業公平值調整	(39,037)	-
折舊	19,204	16,970
預付土地租金之攤銷	2,920	2,620
可供出售證券及持至到期日證券之利息收入	(266,920)	(303,073)
借貸資本之利息支出	23,416	31,370
匯兌調整	8,498	5,734
營運資產及負債變動前之營運現金流量	74,617	80,756
逾三個月到期之通知及短期存款之減額	936,298	452,491
逾三個月到期之外匯基金票據之減額	11,014	65,894
逾三個月到期之存放同業及財務機構之減額（增額）	1,948,857	(1,728,988)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減額（增額）	154,699	(521,770)
應收票據之增額	(31,824)	(37,718)
貿易票據之增額	(11,750)	(63,092)
其他客戶貸款之增額	(1,919,125)	(961,283)
應收利息及其他賬項之減額（增額）	382,653	(23,356)
同業及財務機構貸款之增額	(38,747)	(60)
逾三個月到期之同業及財務機構存款之（減額）增額	(4)	21,828
客戶存款之增額	2,595,763	2,789,366
衍生工具之減額	(80,341)	-
其他賬項及應付費用之減額	(415,023)	(59,397)
經營業務之現金收入	3,607,087	14,671
已付香港利得稅稅款	(16,532)	(15,703)
已付海外稅款	(1,231)	(272)
經營業務之現金收入（支出）淨額	3,589,324	(1,304)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投資業務		
收取可供出售證券及持至到期日證券之利息	316,456	285,517
收取投資之股息	6,172	6,064
由共同控制個體的股息收入	3,150	2,100
購入可供出售證券	(6,994)	(298,428)
購入持至到期日之證券	(11,694,005)	(9,179,035)
購入物業及設備	(37,429)	(43,303)
購入投資物業	(30,000)	-
預付土地租金	-	(14,700)
出售及贖回可供出售證券所得款項	104,091	167,467
贖回持至到期日之證券所得款項	17,753,335	8,498,811
出售投資物業所得款項	-	50,820
出售物業及設備所得款項	448	15
投資業務之現金收入（支出）淨額	6,415,224	(524,672)
融資業務		
借貸資本之利息支出	(23,756)	(31,538)
支付普通股股息	(191,400)	(191,400)
融資業務之現金支出淨額	(215,156)	(222,938)
淨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額（減額）	9,789,392	(748,914)
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2,990,424	14,115,214
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2,779,816	13,366,300
代表		
庫存現金及存放同業及財務機構款項	3,961,582	2,676,483
通知及短期存款	19,289,411	10,293,169
外匯基金票據	2,777,835	2,719,088
存放同業及財務機構於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之款項	1,512,748	4,158,230
同業及財務機構存款及結餘	(3,257,083)	(1,040,782)
減：逾三個月到期的金額	(1,504,677)	(5,439,888)
	22,779,816	13,366,300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有關財務披露之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以根據歷史成本為基準編製，惟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告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報所採納的一致。

本集團於本中期年度首次採用下列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詮釋（「新詮釋」），適用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財政年度。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集團及司庫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界定利益資產的限制、最低撥款規定以及相互關係

採用新詮釋並未對本集團本年度及往年業績及財政狀況構成重大影響，所以沒有需要往年調整。

本集團並未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及修訂準則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呈列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個別財務報告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	因清盤而產生的可認沽金融工具及義務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條（修訂）	歸屬條款及註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條（經修訂）	商業合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條	營業分類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3號	顧客長期支持計劃 ³

¹ 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² 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³ 適用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本銀行董事預計以上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準則及詮釋之應用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政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之附註

3. 業務及區域分項

(i) 業務分項

由於按業務分項較適用於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報告，故被應用作主要按類分析。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業務之分項資料如下：

損益賬

	企業及 零售銀行 港幣千元	財資業務 港幣千元	證券買賣 港幣千元	其他財務 服務業務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源自外界客戶利息收入	569,624	582,823	2,256	-	-	1,154,703
給予外界客戶利息支出	(677,082)	(31,012)	-	-	-	(708,094)
跨業務利息收入（附註）	335,062	-	-	-	(335,062)	-
跨業務利息支出（附註）	-	(335,062)	-	-	335,062	-
淨利息收入	227,604	216,749	2,256	-	-	446,609
費用及佣金收入	39,155	-	76,651	35,238	-	151,044
費用及佣金支出	(20,892)	-	(466)	(3,361)	-	(24,719)
其他營業收入	34,475	23,221	38	17,169	-	74,903
營業總收入	280,342	239,970	78,479	49,046	-	647,837
營業支出	(213,850)	(15,087)	(23,031)	(10,595)	-	(262,563)
貸款減值準備	(36,699)	-	-	-	-	(36,699)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淨溢利	257	-	-	-	-	257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之淨溢利	-	-	-	36,313	-	36,313
商譽減值	-	-	-	(10,000)	-	(10,000)
可供出售證券減值	-	(153,180)	-	-	-	(153,180)
業務溢利	<u>30,050</u>	<u>71,703</u>	<u>55,448</u>	<u>64,764</u>	-	221,965
未分類企業支出						(91,603)
所佔共同控制個體之損益				(38,330)		(38,330)
投資物業公平值調整						39,037
除稅前溢利						131,069
稅項						(26,257)
期內溢利						<u>104,812</u>

附註：跨業務資金交易之價格是以客戶存款利率計算。

3. 業務及區域分項 (續)

(i) 業務分項 (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業務之分項資料如下：

損益賬

	企業及 零售銀行 港幣千元	財資業務 港幣千元	證券買賣 港幣千元	其他財務 服務業務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源自外界客戶利息收入	774,316	771,125	3,226	-	-	1,548,667
給予外界客戶利息支出	(1,047,637)	(54,861)	-	-	-	(1,102,498)
跨業務利息收入 (附註)	533,643	-	-	-	(533,643)	-
跨業務利息支出 (附註)	-	(533,643)	-	-	533,643	-
淨利息收入	260,322	182,621	3,226	-	-	446,169
費用及佣金收入	35,465	-	76,277	23,018	-	134,760
費用及佣金支出	(16,968)	-	(868)	(2,013)	-	(19,849)
其他營業收入	32,859	31,363	-	16,915	-	81,137
營業總收入	311,678	213,984	78,635	37,920	-	642,217
營業支出	(175,657)	(11,924)	(19,545)	(10,767)	-	(217,893)
貸款減值準備	(41,109)	-	-	-	-	(41,109)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淨虧損	(60)	-	-	-	-	(60)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之淨溢利	-	-	-	35,359	-	35,359
商譽減值	-	-	-	(9,500)	-	(9,500)
業務溢利	94,852	202,060	59,090	53,012	-	409,014
未分類企業支出						(91,125)
所佔共同控制個體之損益				23,587		23,587
出售投資物業之淨溢利						14,420
除稅前溢利						355,896
稅項						(55,164)
期內溢利						300,732

附註：跨業務資金交易之價格是以客戶存款利率計算。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之附註

3. 業務及區域分項 (續)

(ii) 區域分項

區域分項是按照分行及附屬公司報告業績或資產入賬的主要營運地區作出分析。

區域之分項的詳細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總營業收入 港幣千元	除稅前盈利 港幣千元	總營業收入 港幣千元	除稅前盈利 港幣千元
香港	618,510	105,704	608,698	312,011
中國大陸及澳門	19,166	18,101	21,911	34,899
美洲	10,161	7,264	11,608	8,986
總額	<u>647,837</u>	<u>131,069</u>	<u>642,217</u>	<u>355,896</u>

4. 淨利息收入

	截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庫存現金及短期資金及款項	315,059	451,187
證券投資	274,485	326,968
貸款及借貸	<u>565,159</u>	<u>770,512</u>
	1,154,703	1,548,667
利息支出		
銀行及客戶之存款及結餘	(684,678)	(1,071,128)
發行借貸資本	<u>(23,416)</u>	<u>(31,370)</u>
淨利息收入	<u>446,609</u>	<u>446,169</u>

從不是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中所獲得及產生的收入及支出在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中分別為港幣1,147,138,000元(二零零七年：港幣1,524,772,000元)及港幣708,094,000元(二零零七年：港幣1,102,498,000元)。

5. 淨費用及佣金收入

	截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費用及佣金收入		
證券買賣	76,651	76,277
信貸限額	3,845	3,214
貿易融資	7,132	7,301
信用卡服務	24,265	18,941
代理服務	35,238	23,018
其他	3,913	6,009
費用及佣金總收入	151,044	134,760
減：費用及佣金支出	(24,719)	(19,849)
淨費用及佣金收入	<u>126,325</u>	<u>114,911</u>

6. 其他營業收入

	截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股息收入	6,172	6,064
上市投資	4,092	4,084
非上市投資	2,080	1,980
外匯交易所得收益淨額	18,656	17,744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損益賬之		
金融資產之收益淨額	4,503	13,708
— 指定按公平值列賬	(75,834)	13,667
— 持作買賣用途	80,337	41
物業租金收入毛額	5,857	6,130
減：開支	(547)	(2,341)
租金收入淨額	5,310	3,789
保管箱租金收入	11,759	11,532
保險	5,488	6,653
其他銀行服務收入	20,916	20,001
其他	2,099	1,646
	<u>74,903</u>	<u>81,137</u>

7. 營業支出

	截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人事費用：		
薪金及其他人事費用	201,504	176,11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5,096	13,538
人事費用總額	216,600	189,654
折舊	19,204	16,970
預付土地租金之攤銷	2,920	2,620
行址及設備支出，折舊及預付土地租金攤銷除外		
物業租金及差餉	18,705	16,552
其他	9,987	9,816
其他營業支出	86,750	73,406
	354,166	309,018

8. 商譽減值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期間，管理層已檢討商譽的減值測試。檢討內容包括比較被購買的附屬公司之賬面值及使用值（現金賺取單位），以分配商譽。該附屬公司是從事保險業務的。

使用值的計算是根據管理層已審閱的五年現金流動預測和五年期末評估終值。於已審閱預測和評估終值所覆蓋期間，現金流動預測的準備是包括一些假設和評估。主要假設包括預期收入增長和折算率的選擇。

使用值是按折算率12%（二零零七年：12%）折算現金流動計算所得的。管理層假設首五年整體保險收入每年增長5%（二零零七年：5%）。五年後，現金流動假設有固定每年3.5%（二零零七年：3.5%）增長。由於使用值比賬面值少，港幣10,000,000元（二零零七年：港幣9,500,000元）的商譽減值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期間確認。

9. 可供出售證券減值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可供出售證券包含不同的結構投資工具發行之資本或收入票據，此類投資被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因為此類投資並沒有公開市場價格，所以被認定為非流動投資。除非市場情況需要運用其他估值方法，否則此類投資的公平值以投資經理對此結構投資工具報告的淨資產值來估計。

結構投資工具的總投資額為港幣 535,407,000 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568,212,000 元）。本集團會定期就此類可供出售證券進行減值評估。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因為結構投資工具的信用評級被降低及其資金成本上升，所以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確認減值準備為港幣 505,364,000 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369,627,000 元）。

10. 稅項

香港立法會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通過二零零八年度收入草案，當中包括建議於二零零八年至零九課稅年度起生效的削減公司利得稅 1% 至 16.5%。香港利得稅乃依據本季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 計算（二零零七年：17.5%）。

其他司法管轄地區之稅率乃根據其司法管轄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股東應佔溢利港幣 104,812,000 元（二零零七年：港幣 300,732,000 元）及於期內已發行 435,000,000 股（二零零七年：435,000,000 股）普通股編製。

於期內本集團並沒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編製。

12. 股息支付

二零零七年之末期股息為每股港幣 0.44 元，已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日派發予股東。

二零零六年之末期股息為每股港幣 0.44 元，已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六日派發予股東。

董事會現宣派中期股息港幣 65,250,000 元（二零零七年：港幣 91,350,000 元），每股港幣 0.15 元（二零零七年：港幣 0.21 元）予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九日登記於股東名冊之本銀行股東。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之附註

13. 庫存現金及短期資金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庫存現金及存放同業及 財務機構款項	3,961,582	1,833,309
通知及短期存款	19,289,411	9,776,851
外匯基金票據	<u>2,777,835</u>	<u>3,153,817</u>
	<u><u>26,028,828</u></u>	<u><u>14,763,977</u></u>

14.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名義金額	公平價值	
	港幣千元	資產 港幣千元	負債 港幣千元
持作買賣用途的衍生工具：			
— 外幣遠期合約	57,819	154	280
— 利率掉期合約	994,561	—	34,019
		<u>154</u>	<u>34,299</u>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義金額	公平價值	
	港幣千元	資產 港幣千元	負債 港幣千元
持作買賣用途的衍生工具：			
— 外幣遠期合約	36,051	60	276
— 利率掉期合約	1,019,568	—	112,746
— 貨幣掉期合約	55,840	—	1,524
		<u>60</u>	<u>114,546</u>

15. 證券投資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 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持作 買賣用途 港幣千元	指定按 公平值 列賬 港幣千元	持至到期日 之證券 港幣千元	可供出售 之證券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股本證券：					
香港上市	195	-	-	161,753	161,948
海外上市	-	-	-	6,754	6,754
	<u>195</u>	<u>-</u>	<u>-</u>	<u>168,507</u>	<u>168,702</u>
非上市	-	-	-	341,546	341,546
	<u>195</u>	<u>-</u>	<u>-</u>	<u>510,053</u>	<u>510,248</u>
債務證券：					
持有之存款證	-	-	756,589	-	756,589
結構性工具	-	979,528	-	-	979,528
其他債務證券 — 非上市	-	-	8,792,061	72,436	8,864,497
	<u>-</u>	<u>979,528</u>	<u>9,548,650</u>	<u>72,436</u>	<u>10,600,614</u>
總額：					
香港上市	195	-	-	161,753	161,948
海外上市	-	-	-	6,754	6,754
非上市	-	979,528	9,548,650	413,982	10,942,160
	<u>195</u>	<u>979,528</u>	<u>9,548,650</u>	<u>582,489</u>	<u>11,110,862</u>
上市證券市值：					
香港上市	195	-	-	161,753	161,948
海外上市	-	-	-	6,754	6,754
	<u>195</u>	<u>-</u>	<u>-</u>	<u>168,507</u>	<u>168,702</u>
按發行人分類如下：					
中央政府和中央銀行	-	-	121,103	-	121,103
公營機構	-	-	58,757	-	58,757
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	57	385,324	8,394,046	75,720	8,855,147
企業	138	482,584	974,744	165,203	1,622,669
其他	-	111,620	-	341,566	453,186
	<u>195</u>	<u>979,528</u>	<u>9,548,650</u>	<u>582,489</u>	<u>11,110,862</u>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之附註

15. 證券投資 (續)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 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持作 買賣用途 港幣千元	指定按 公平值 列賬 港幣千元	持至到期日 之證券 港幣千元	可供出售 之證券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本證券：					
香港上市	264	-	-	220,255	220,519
海外上市	-	-	-	8,614	8,614
	<u>264</u>	<u>-</u>	<u>-</u>	<u>228,869</u>	<u>229,133</u>
非上市	-	-	-	408,750	408,750
	<u>264</u>	<u>-</u>	<u>-</u>	<u>637,619</u>	<u>637,883</u>
債務證券：					
持有之存款證	-	-	1,484,139	-	1,484,139
結構性工具	-	1,134,158	-	-	1,134,158
其他債務證券 — 非上市	-	-	14,123,841	239,042	14,362,883
	<u>-</u>	<u>1,134,158</u>	<u>15,607,980</u>	<u>239,042</u>	<u>16,981,180</u>
總額：					
香港上市	264	-	-	220,255	220,519
海外上市	-	-	-	8,614	8,614
非上市	-	1,134,158	15,607,980	647,792	17,389,930
	<u>264</u>	<u>1,134,158</u>	<u>15,607,980</u>	<u>876,661</u>	<u>17,619,063</u>
上市證券市值：					
香港上市	264	-	-	220,255	220,519
海外上市	-	-	-	8,614	8,614
	<u>264</u>	<u>-</u>	<u>-</u>	<u>228,869</u>	<u>229,133</u>
按發行人分類如下：					
中央政府和中央銀行	-	118,393	534,442	-	652,835
公營機構	-	-	11,245	-	11,245
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	56	475,282	15,060,293	272,315	15,807,946
企業	208	535,484	2,000	198,204	735,896
其他	-	4,999	-	406,142	411,141
	<u>264</u>	<u>1,134,158</u>	<u>15,607,980</u>	<u>876,661</u>	<u>17,619,063</u>

持至到期日之證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為港幣 9,585,443,000 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15,144,333,000 元）。

可供出售證券中其他非上市的債務證券包含結構投資工具發行的金融工具，其總投資額約為港幣 535,407,000 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568,212,000 元）。此投資的確認減值準備為港幣 505,364,000 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369,627,000 元）。

減值評估詳列於附註九。

本銀行三藩市分行持有約港幣 25,170,000 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25,170,000 元）持有至到期之存款證，已遵照加利福尼亞州財務守則 (California Financial Code) 之規定，質押予美利堅合眾國加利福尼亞州。

16. 貸款及其他賬項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客戶貸款		
應收票據	541,553	509,729
貿易票據	176,307	164,557
其他客戶貸款	32,934,030	31,047,597
	<u>33,651,890</u>	<u>31,721,883</u>
應收利息	167,678	286,187
減值準備		
— 個別評估	(38,154)	(17,876)
— 集體評估	(100,449)	(116,720)
	<u>(138,603)</u>	<u>(134,596)</u>
	<u>33,680,965</u>	<u>31,873,474</u>
同業及財務機構貸款	95,831	57,084
	<u>33,776,796</u>	<u>31,930,558</u>
其他賬項	251,652	565,332
	<u>34,028,448</u>	<u>32,495,890</u>

「同業及財務機構貸款」為本集團汕頭分行存放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財務機構作為儲備金之款項，以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外資金融機構管理條例》之規定。

本集團的退休福利計劃的資產比界定權益責任大，所以其資產約港幣 21,914,000 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21,914,000 元）已包含在「其他賬項」內。

減值貸款詳情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減值貸款總額	172,210	215,820
減：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38,154)	(17,876)
淨減值貸款	<u>134,056</u>	<u>197,944</u>
減值貸款總額佔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u>0.51%</u>	<u>0.68%</u>
抵押品之市值	<u>492,843</u>	<u>210,897</u>

除個別評估貸款減值準備外，本集團已就個別不重大貸款及其他未經個別作減值評估之貸款，作一般評估減值準備。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之附註

17. 投資物業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結餘	60,241	82,250
添置	30,000	-
出售	-	(36,400)
公平值淨增加列入損益賬	39,037	14,391
於六月三十日 / 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u>129,278</u>	<u>60,241</u>

本集團所擁有之投資物業經獨立專業測量師行香港威格斯有限公司按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公開市值之準則重估。市值是指在市場內賣方出售可合理地取得的可比較交易價值及買方願意付出的最高價值。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投資物業淨價格為港幣50,820,000元，其賬面值為港幣36,400,000元，並獲利港幣14,420,000元。

18. 物業及設備

	樓宇 港幣千元	設備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結餘	308,345	425,175	733,520
添置	6,531	30,898	37,429
出售	-	(3,153)	(3,153)
外匯調整	-	3	3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u>314,876</u>	<u>452,923</u>	<u>767,799</u>
累積折舊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結餘	27,641	259,006	286,647
期內提撥	3,206	15,998	19,204
出售後註銷	-	(2,962)	(2,962)
外匯調整	-	3	3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u>30,847</u>	<u>272,045</u>	<u>302,892</u>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u>284,029</u>	<u>180,878</u>	<u>464,907</u>

18. 物業及設備 (續)

	樓宇 港幣千元	設備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結餘	284,080	351,348	635,428
添置	24,265	78,785	103,050
出售	-	(4,962)	(4,962)
外匯調整	-	4	4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u>308,345</u>	<u>425,175</u>	<u>733,520</u>
累積折舊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結餘	21,562	233,041	254,603
期內提撥	6,079	30,767	36,846
出售後註銷	-	(4,803)	(4,803)
外匯調整	-	1	1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u>27,641</u>	<u>259,006</u>	<u>286,647</u>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u>280,704</u>	<u>166,169</u>	<u>446,873</u>

19. 預付土地租金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結餘	334,231	316,535
添置	-	28,171
預付經營租賃租金之攤銷	(2,920)	(5,710)
出售	-	(4,765)
於六月三十日 / 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u>331,311</u>	<u>334,231</u>

20. 客戶存款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活期存款及往來賬戶	3,056,560	2,992,184
儲蓄存款	12,859,707	12,584,043
定期、即時及通知存款	47,006,933	44,751,210
	<u>62,923,200</u>	<u>60,327,437</u>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之附註

21. 借貸資本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1.25 億美元於 2016 年到期之可贖回 流動息率後償票據	<u>971,419</u>	<u>970,871</u>

本銀行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五日發行票面值美金125,000,000元之後償票據，被評定為次級資本。

以上附有贖回權之後償票據到期日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可選擇以後償票據的本金贖回此票據。

流動息率是指三個月的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0.93%，並由發行日至贖回權日派發季度利息。如票據並沒有於贖回權日贖回，季度利息將按三個月的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1.93%計算。

22. 遞延稅項負債

已經認之遞延稅項負債（資產）於本期度及上期度之變動如下：

	稅項折舊 港幣千元	集體評估之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可供出售之 證券重估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2,282	(19,726)	6,149	16,569	15,274
期內於損益賬內列入	1,490	2,767	6,333	-	10,590
期內於股東權益中回撥	-	-	-	(12,614)	(12,614)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u>13,772</u>	<u>(16,959)</u>	<u>12,482</u>	<u>3,955</u>	<u>13,250</u>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0,403	(17,263)	7,574	27,125	27,839
期內於損益賬內列入（回撥）	1,611	1,675	(4,795)	-	(1,509)
期內於股東權益中回撥	-	-	-	(2,931)	(2,931)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u>12,014</u>	<u>(15,588)</u>	<u>2,779</u>	<u>24,194</u>	<u>23,399</u>

23. 資產和負債之到期情況

下列為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部份資產及負債項目之到期情況分析表：

	三個月以內		三個月以上 一年以內	一年以上 五年以內	五年以上	無註明 或過期	總額
	即時償還 港幣千元	(不包括 即時償還) 港幣千元					
資產							
庫存現金及短期資金	5,777,142	20,091,402	160,284	-	-	-	26,028,828
存放同業及財務機構款項	-	1,512,748	-	-	-	-	1,512,748
客戶貸款	2,672,150	9,791,109	4,446,248	6,400,167	9,147,215	1,195,001	33,651,890
同業及財務機構貸款	4,697	52,104	38,000	-	-	1,030	95,831
債務證券包括：							
— 按公平值列賬							
及列入損益賬之證券	-	-	202,035	578,745	-	198,748	979,528
— 可供出售之證券	-	-	-	42,393	30,043	-	72,436
— 持至到期日之證券	-	3,500,431	840,477	5,198,592	7,150	2,000	9,548,650
	-	3,500,431	1,042,512	5,819,730	37,193	200,748	10,600,614
負債							
同業及財務機構存款	1,930,481	1,326,602	-	-	-	-	3,257,083
客戶存款	15,959,654	44,917,412	1,985,135	59,324	-	1,675	62,923,200
借貸資本	-	-	-	-	971,419	-	971,419

下列為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部份資產及負債項目之到期情況分析表：

	三個月以內		三個月以上 一年以內	一年以上 五年以內	五年以上	無註明 或過期	總額
	即時償還 港幣千元	(不包括 即時償還) 港幣千元					
資產							
庫存現金及短期資金	1,910,782	12,803,827	49,368	-	-	-	14,763,977
存放同業及財務機構款項	-	2,684,574	399,573	-	-	-	3,084,147
客戶貸款	2,510,697	4,104,480	4,790,328	10,604,914	9,496,204	215,260	31,721,883
同業及財務機構貸款	1,084	18,000	38,000	-	-	-	57,084
債務證券包括：							
— 按公平值列賬							
及列入損益賬之證券	-	-	54,236	884,846	-	195,076	1,134,158
— 可供出售之證券	-	-	-	121,082	117,960	-	239,042
— 持至到期日之證券	-	6,530,013	2,536,112	6,528,610	13,245	-	15,607,980
	-	6,530,013	2,590,348	7,534,538	131,205	195,076	16,981,180
負債							
同業及財務機構存款	27,038	429,820	-	-	-	-	456,858
客戶存款	15,597,198	42,618,558	2,090,485	13,569	-	7,627	60,327,437
借貸資本	-	-	-	-	970,871	-	970,871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之附註

24. 關聯公司交易

期內，本集團與關聯公司之重大交易詳列如下：

	利息、佣金及租金收入		利息及租金支出	
	截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對本集團可行使重大影響之 投資公司	<u>3,515</u>	<u>5,698</u>	<u>14,014</u>	<u>8,546</u>
共同控制個體	<u>10,944</u>	<u>5,933</u>	<u>2,909</u>	<u>4,858</u>
董事及其關聯人士	<u>8,020</u>	<u>15,010</u>	<u>8,498</u>	<u>12,979</u>

以上交易均以市場價格執行。

於結算日，本集團與關聯公司之重大結欠情況如下：

	關聯公司所欠款項		欠關聯公司款項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對本集團可行使重大影響之 投資公司	<u>-</u>	<u>-</u>	<u>174,548</u>	<u>174,430</u>
共同控制個體	<u>68,820</u>	<u>5,267</u>	<u>279,186</u>	<u>277,015</u>
董事及其關聯人士	<u>1,954,114</u>	<u>991,440</u>	<u>601,646</u>	<u>603,806</u>

以上結欠之利息與給予一般客戶之計算方法相類。

本集團貸款給關聯公司之條款與給一般客戶之做法相類。

主要管理人員之補償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及其他管理層要員之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u>26,266</u>	<u>26,665</u>
退休福利	<u>1,926</u>	<u>1,453</u>
	<u>28,192</u>	<u>28,118</u>

董事及其他主要行政要員之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考慮到個別人士表現及市場標準釐定。

25. 比較數字

淨費用及佣金收入及其他營業收入已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度之呈列。

26. 財務報告綜合基礎之附屬公司

卡聯有限公司

創興商品期貨有限公司

創興財務有限公司

創興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創興保險有限公司

創興（代客管理）有限公司

創興（代理）有限公司

創興證券有限公司

高堡富有限公司

Liu Chong Hing Banking Corporation, Cayman

Right Way Investments Limited

補充資料

1. 客戶貸款 — 按客戶之業務範圍劃分

本集團之客戶貸款總額(包括海外分行及附屬公司所貸出者)，按貸款用途及/或借款人業務範圍，分析及報告如下：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貸款總額 港幣千元	集體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個別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有抵押品 覆蓋之貸款 港幣千元	減值貸款 港幣千元
在本港使用貸款					
工業、商業及金融					
— 物業發展	1,581,178	13,027	-	496,333	1
— 物業投資	7,715,782	-	-	6,966,631	8
— 與財務及金融有關	3,222,323	-	-	918,827	-
— 證券經紀	167,445	337	523	157,921	523
— 批發及零售業	814,094	945	4,271	675,843	6,196
— 製造業	1,972,339	6,006	-	1,167,233	-
— 運輸及運輸設備	906,544	-	-	43,356	-
— 康樂活動	44,085	108	-	1,486	-
— 資訊科技	227	21	-	93	-
— 其他	5,189,380	13,048	4,048	2,109,374	42,958
個別人士					
— 購買「居者有其屋」、 「私人機構參與計劃」及 「租者置其屋計劃」單位	683,505	-	617	683,209	1,909
— 購買其他住宅樓宇	5,314,795	3,071	-	5,302,969	-
— 信用卡貸款	91,639	2,990	331	-	501
— 其他	1,677,857	2,262	2,603	1,592,322	7,325
	<u>29,381,193</u>	<u>41,815</u>	<u>12,393</u>	<u>20,115,597</u>	<u>59,421</u>
貿易融資	1,047,622	8,186	19,087	154,121	19,085
在本港以外使用之貸款	<u>3,223,075</u>	<u>50,448</u>	<u>6,674</u>	<u>1,753,528</u>	<u>93,704</u>
	<u><u>33,651,890</u></u>	<u><u>100,449</u></u>	<u><u>38,154</u></u>	<u><u>22,023,246</u></u>	<u><u>172,210</u></u>

1. 客戶貸款 — 按客戶之業務範圍劃分 (續)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貸款總額 港幣千元	集體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個別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有抵押品 覆蓋之貸款 港幣千元	減值貸款 港幣千元
在本港使用貸款					
工業、商業及金融					
— 物業發展	2,134,798	14,652	—	614,626	—
— 物業投資	6,506,746	2,333	—	5,992,508	19,262
— 與財務及金融有關	2,523,724	—	—	888,553	—
— 證券經紀	347,428	—	516	336,497	516
— 批發及零售業	833,578	2,181	212	673,111	2,136
— 製造業	2,224,813	2,830	12,035	1,121,713	4,177
— 運輸及運輸設備	630,345	69	—	34,651	—
— 康樂活動	45,335	—	—	1,602	—
— 資訊科技	187	—	—	184	—
— 其他	4,829,971	10,467	84	2,125,324	58,383
個別人士					
— 購買「居者有其屋」、 「私人機構參與計劃」及 「租者置其屋計劃」單位	680,384	—	430	680,262	3,950
— 購買其他住宅樓宇	4,704,769	4,864	284	4,690,081	284
— 信用卡貸款	133,586	7,475	308	—	353
— 其他	1,677,388	9,243	3,003	1,588,352	9,335
	<u>27,273,052</u>	<u>54,114</u>	<u>16,872</u>	<u>18,747,464</u>	<u>98,396</u>
貿易融資	918,496	8,317	—	288,315	3,520
在本港以外使用之貸款	<u>3,530,335</u>	<u>54,289</u>	<u>1,004</u>	<u>1,622,618</u>	<u>113,904</u>
	<u><u>31,721,883</u></u>	<u><u>116,720</u></u>	<u><u>17,876</u></u>	<u><u>20,658,397</u></u>	<u><u>215,820</u></u>

補充資料

1. 客戶貸款 — 按客戶之業務範圍劃分 (續)

佔本集團之客戶貸款總額百分之十或以上的逾期三個月以上之貸款、及於二零零八與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新減值準備及貸款註銷按業務範圍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於六月三十日 逾期三個月 以上之貸款 港幣千元	於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新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於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貸款註銷 港幣千元
在本港使用貸款			
工業、商業及金融			
— 物業投資	43,550	4,218	4,218
— 其他	57,938	18,191	14,191
個別人士			
— 購買其他住宅樓宇	2,969	309	309
在本港以外使用之貸款	93,704	29,013	20,000
		二零零七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三個月 以上之貸款 港幣千元	於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新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於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貸款註銷 港幣千元
在本港使用貸款			
工業、商業及金融			
— 物業投資	62,804	2,000	3,000
— 其他	71,845	12,612	10,166
個別人士			
— 購買其他住宅樓宇	4,117	55	103
在本港以外使用之貸款	113,904	18,962	21,000

2. 客戶貸款 — 按區域分類之分析

本集團之客戶貸款總額按國家或區域分類，經考慮風險轉移因素後，披露如下：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客戶貸款 總額 港幣千元	逾期三個月 以上之貸款 港幣千元	減值貸款 港幣千元	個別評估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集體評估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香港	31,632,148	165,518	89,506	36,480	87,795
中華人民共和國	344,109	82,704	82,704	1,674	2,454
澳門	571,634	-	-	-	4,738
美國	328,442	-	-	-	5,462
其他	775,557	-	-	-	-
	<u>33,651,890</u>	<u>248,222</u>	<u>172,210</u>	<u>38,154</u>	<u>100,449</u>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客戶貸款 總額 港幣千元	逾期三個月 以上之貸款 港幣千元	減值貸款 港幣千元	個別評估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集體評估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香港	29,035,137	201,750	118,916	16,872	98,593
中華人民共和國	185,861	96,904	96,904	1,004	2,450
澳門	1,183,673	-	-	-	10,215
美國	327,637	-	-	-	5,462
其他	989,575	-	-	-	-
	<u>31,721,883</u>	<u>298,654</u>	<u>215,820</u>	<u>17,876</u>	<u>116,720</u>

補充資料

3. 跨國債權

本集團之跨國債權根據個別國家或區域分類。經考慮風險轉移因素後，國家或區域風險額佔總風險額10%或以上者，披露如下：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 港幣千元	公營機構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亞太區（香港除外）	10,827,204	105,295	1,069,879	12,002,378
— 其中 — 澳洲	2,260,407	1,015	111	2,261,533
— 其中 — 中國	3,699,777	22,742	449,454	4,171,973
北美洲	2,307,467	13,352	1,351,915	3,672,734
西歐	15,610,316	2,718	359,903	15,972,937
— 其中 — 英國	2,056,835	818	170,821	2,228,474
— 其中 — 德國	<u>3,539,547</u>	<u>1,684</u>	<u>4,003</u>	<u>3,545,234</u>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 港幣千元	公營機構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亞太區（香港除外）	11,066,557	83,332	1,288,720	12,438,609
— 其中 — 澳洲	3,550,345	1,625	1,888	3,553,858
北美洲	2,475,330	16,684	1,434,847	3,926,861
西歐	13,133,599	2,433	769,382	13,905,414
— 其中 — 英國	2,753,192	1,008	307,940	3,062,140
— 其中 — 德國	<u>2,704,841</u>	<u>1,304</u>	<u>3,754</u>	<u>2,709,899</u>

4. 逾期及重組貸款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貸款總額 港幣千元	佔貸款總額 之百分比	貸款總額 港幣千元	佔貸款總額 之百分比
逾期貸款				
— 六個月以下惟三個月以上	26,650	0.1	22,180	0.1
— 一年以下惟六個月以上	13,569	0.0	12,697	0.1
— 超過一年	<u>208,003</u>	<u>0.6</u>	<u>263,777</u>	<u>0.8</u>
逾期貸款總額	<u>248,222</u>	<u>0.7</u>	<u>298,654</u>	<u>1.0</u>
重組之貸款總額	<u>168,576</u>	<u>0.5</u>	<u>183,825</u>	<u>0.6</u>
逾期貸款的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u>36,147</u>		<u>4,898</u>	
覆蓋之逾期貸款	222,750		290,558	
非覆蓋之逾期貸款	<u>25,472</u>		<u>8,096</u>	
	<u>248,222</u>		<u>298,654</u>	
覆蓋之逾期貸款的抵押品之市值	<u>830,788</u>		<u>805,823</u>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貸予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或其他賬項之款額中，並無逾期三個月以上或經重組之貸款。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所持之被收回資產總計為港幣 49,375,000 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87,570,000 元）。

補充資料

5. 在中國非銀行業務之項目

相應團體的類別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資產負債表 以內的項目 港幣千元	資產負債表 以外的項目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個別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中國團體	663,869	210,877	874,746	3,000
有權在中國從事信貸業務的 中國境外之公司及個別人士	3,433,302	1,286,772	4,720,074	25,911
其他相應團體之項目被視為 在中國非銀行業務之項目	1,046	-	1,046	-
	<u>4,098,217</u>	<u>1,497,649</u>	<u>5,595,866</u>	<u>28,911</u>

相應團體的類別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負債表 以內的項目 港幣千元	資產負債表 以外的項目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個別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中國團體	746,276	390,346	1,136,622	-
有權在中國從事信貸業務的 中國境外之公司及個別人士	2,490,540	1,591,485	4,082,025	1,000
其他相應團體之項目被視為 在中國非銀行業務之項目	2,221	-	2,221	-
	<u>3,239,037</u>	<u>1,981,831</u>	<u>5,220,868</u>	<u>1,000</u>

6. 貨幣風險

本集團因非買賣及結構性倉盤而產生之外匯風險，佔外匯淨盤總額10%以上者披露如下：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美元	澳元	人民幣	紐元	總額
港幣千元等值					
現貨資產	17,721,606	2,688,889	1,202,948	3,007,874	24,621,317
現貨負債	(17,825,634)	(2,647,151)	(1,179,201)	(2,992,692)	(24,644,678)
遠期買入	242,524	10,064	10,231	-	262,819
遠期賣出	(132,232)	(42,586)	(28,337)	(7,972)	(211,127)
長盤淨額	<u>6,264</u>	<u>9,216</u>	<u>5,641</u>	<u>7,210</u>	<u>28,331</u>
			人民幣	葡幣	合共
結構性倉盤淨額			<u>113,680</u>	<u>48,545</u>	<u>162,225</u>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澳元	總額	
港幣千元等值				
現貨資產		14,600,807	2,475,049	17,075,856
現貨負債		(14,571,481)	(2,475,105)	(17,046,586)
遠期買入		69,167	12,740	81,907
遠期賣出		(78,616)	(9,297)	(87,913)
長盤淨額		<u>19,877</u>	<u>3,387</u>	<u>23,264</u>
		人民幣	葡幣	合共
結構性倉盤淨額		<u>107,230</u>	<u>48,545</u>	<u>155,775</u>

7. 資產負債表以外項目之未清付合約或名義數額分類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或有負債及承擔 — 約定數額		
直接信用代替品	597,085	643,264
與貿易有關之或有負債	573,889	595,878
遠期資產買入	20,918	32,926
其他承擔：		
— 可無條件取消而不需作事前通知者	5,234,956	5,761,482
— 原到期日於一年與一年以下	8,595,828	8,632,587
— 原到期日於一年以上	2,137,192	2,212,847
	<u>17,159,868</u>	<u>17,878,984</u>

上述或有負債、承擔及衍生工具之風險所涉及之重置成本及加權信貸風險金額如下：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置成本 港幣千元	加權信貸 風險金額 港幣千元	重置成本 港幣千元	加權信貸 風險金額 港幣千元
或有負債及承擔	不適用	3,202,897	不適用	3,321,625
匯率合約	154	466	60	626
利率掉期合約	—	1,529	—	1,529
	<u>154</u>	<u>3,204,892</u>	<u>60</u>	<u>3,323,780</u>

上述金額並未計算雙方面可作出對沖安排之影響。

重置成本乃指以市價作價重置有價值之合約金額(如對方沒有履行其合約)，此等合約之成本以市價決定。重置成本乃此等合約之信用風險於資產負債表日之估計金額。

信用風險加權數額是根據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生效的《銀行業(資本)規則》(「資本規則」)及香港金融管理局發出之指引計算。

8. 資本充足比率及流動資金比率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資本充足比率	<u>14.59</u>	<u>14.22</u>
核心資本比率	<u>11.86</u>	<u>11.52</u>
	截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
期內之平均流動資金比率	<u>51.08</u>	<u>55.85</u>

資本充足比率乃按照資本規則計算。此資本規則乃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第98A條因應實施新巴塞爾資本協定而制定，並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生效。根據資本規則，本銀行選擇採納「標準計算法」計算信用風險，「基本指標計算法」計算營運風險之風險加權資產。資本充足比率，乃綜合本銀行、創興財務有限公司、Liu Chong Hing Banking Corporation, Cayman、Right Way Investments Limited、高堡富有限公司、創興資訊科技有限公司及卡聯有限公司之財務資料，根據資本規則計算。

平均流動資金比率，乃按本銀行、創興財務有限公司、Liu Chong Hing Banking Corporation, Cayman、Right Way Investments Limited及高堡富有限公司之財務資料，根據銀行業條例附表四計算平均流動資金與平均限定債務之比例，作百分比表達。

補充資料

9. 其他財務資料

扣減後之資本基礎總額用作計算資本充足比率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核心資本		
繳足股款之普通股	217,500	217,500
股本溢價	1,542,817	1,542,817
公佈儲備	3,337,781	3,231,676
損益賬	72,050	56,732
扣減：淨遞延稅項資產	(1)	(2,079)
核心資本總額	5,170,147	5,046,646
核心資本之其他扣減項目	(291,105)	(418,739)
扣減後之核心資本	4,879,042	4,627,907
附加資本		
重估持有土地及物業之公平收益之儲備	5,755	5,755
重估持有可供出售之證券及債券之公平收益之儲備	5,364	10,062
持有指定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損益賬之證券及債券 產生之未實現公平收益	10,515	45,807
撥作一般銀行風險之法定儲備	319,000	356,000
集體評估減值虧損準備	100,450	116,720
有期借貸資本	971,419	970,871
附加資本總額	1,412,503	1,505,215
附加資本之其他扣減項目	(291,105)	(418,740)
扣減後之附加資本	1,121,398	1,086,475
扣減後之基礎資本總額	6,000,440	5,714,382

資本基礎是根據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生效的資本規則計算。

資本基礎總額扣減項目，包括主要從事與非銀行業務有關業務的附屬公司投資，而其風險加權資產並未在集團的風險加權資產總額內綜合計算。此等附屬公司包括：創興商品期貨有限公司、創興保險有限公司、創興（代客管理）有限公司、創興（代理）有限公司及創興證券有限公司。

10. 監管政策之符合

本中期財務報告列載《銀行業（披露）規則》所規定之披露資料。

11. 綜合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所載之資料為本銀行、其附屬公司綜合財務資料，亦包括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個體之權益。

編製集團的資本充足比率及流動資金比率，是按用作監管用途之綜合基準編製。而編製用作會計用途及監管用途之綜合基準之最大分別是前者包括本銀行、其所有附屬公司及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個體之權益，而後者只包括銀行及集團部份從事銀行業務或其他與銀行業務有關的附屬公司。

12. 淨利息收入

在利息收入關於減值貸款利息收入為港幣 3,545,000 元（二零零七年：港幣 807,000 元）。

13. 其他營業收入

在費用與佣金收入及費用與佣金支出，其中不包括用作計算實際利率之金額，關於不是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別為港幣 36,393,000 元（二零零七年：港幣 32,850,000 元）及港幣 20,612,000 元（二零零七年：港幣 16,925,000 元）。

14. 風險管理

本集團已制定政策、程序及監控措施，用以監察及控制因銀行及有關之金融服務業務所帶來之風險。此等政策、程序及監控措施由本集團各委員會及主要部門執行，董事會定期檢討，內部稽核員於整個風險管理過程亦扮演重要角色，執行定期及非定期之符合性審計。

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資債管委會」)負責監督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管理。通過每星期一次或以上之會議，檢討及指導有關政策，以監測銀行之整體狀況。資金管理部及財務部則透過各種計量及定性分析，每天管理本集團日常之流動資金風險、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市場風險，並確保符合資債管委會及風險管理及條例執行委員會所制定之政策。

除輔助資債管委會管理資產與負債，風險管理及條例執行委員會更監督執行關於管理本集團之日常運作、法律、信譽風險及條例執行要求之政策及程序。

(i) 資本管理

本集團採取維持雄厚資本之政策，以支持集團之業務發展。於過去五年內，本集團之資本充足比率均維持高於法定之百分之八之最低要求。

(ii)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主要源於客戶或交易對手不能如期履行其承諾。

本集團根據《銀行業條例》之要求及附例及香港金融管理局所發出之指引編製成信貸政策，詳細列明信貸審批及監控之機制、貸款分類系統及提撥呆壞賬之政策。

放款審核委員會根據客戶之信譽、集中風險及抵押品等資料執行日常信貸管理工作，放款審核委員會之決議由常務董事所組成之常務董事放款審核委員會定期檢討。

14. 風險管理 (續)

(iii)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是指本集團未能如期支付短期債項之風險。

本集團已制定流動資金政策，並由董事會定期檢討。此政策規定本集團之流動資金每天維持於一穩健水平，以確保有足夠之流動資金支付所有債務，並能符合法定流動資金比率之要求。透過法定流動資金比率、貸存比率、資產負債之到期情況及同業交易，本集團得以監控流動資金情況。

(iv)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因為市場利率及匯價波動對資產、負債及資產負債表外之項目所構成之虧損風險。

本集團並無巨額持倉於可帶來外匯、利率、商品及股票風險之金融工具，故此因持倉所承擔之市場風險極為輕微。結構性外匯風險詳述於 (v) 外匯風險。

(v) 外匯風險

由於外匯交易買賣額度屬於中等，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之外匯風險。源於投資海外分行及附屬公司之結構性外匯風險轉入儲備賬。日常外匯管理工作由資金管理部負責，並維持在管理層所訂下之限額內。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因應當時匯率變動之影響而承擔風險。董事會對外幣以至隔夜及即日持倉總額所承擔之風險水平設定限額，每日予以監察。資產負債表外之名義持倉代表外幣合約中外幣買入及賣出之合約金額。買入貨幣以正數代表，賣出貨幣以負數代表。

14. 風險管理 (續)

(vi) 利率風險

現金流動利率風險為金融工具之未來現金流動因應市場利率變動產生波動出現之風險。公平值利率風險為金融工具之價值因應市場利率變動產生之風險。本集團之公平值及現金流量風險因應市場利率現行水平波動之影響而承擔風險。息差可能因變動而上升，但可能因產生未能預計之波動而減少或出現虧損。利率重新訂價錯配之水平已設定限額，及予以定期監察。

本集團之營業賬冊內並無任何利率倉盤。用作管理本集團之風險之利率合約已分類為持作買賣用途之證券。利率風險源自帶息資產、負債及承擔在再定息時之時差及不同之定息機制，及非帶息項目之影響。本集團以定期利率感應分析監控利率風險，分析方法乃根據資產及負債之下期定息日或到期日，計算其再定息淨差額及不同定價機制之情況。

(vii) 營運及法律風險

營運風險涉及人為錯誤、系統失靈、訛騙或內部控制不足及程序不當所引致不可預見之損失。

常務董事、部門主管、行內法律顧問及稽核部透過適當之人力資源政策、下放權力、分工及掌握適時且精確之管理資訊，攜手管理營運及法律風險。高級管理層及審計委員會負責為董事會維持一穩固及有系統的監察環境，為求確保營運及法律風險得以妥善管理。

一套完善的應變計劃現已制定，以確保主要業務能如常運作。一旦受到任何商業干預，日常運作亦可有效率地回復正常。

(viii) 信譽風險

信譽風險乃指公眾負面輿論對利潤或資本造成之風險。

透過適當及足夠的溝通及公關工作，本集團之信譽得以提高，信譽風險亦受到管理。一個由高級管理層包括常務董事及高級經理負責的風險管理機制現已成立，以處理與傳媒之溝通、客戶及有關團體之投訴及建議，並確保新增的商業活動及由本集團作代理人之業務不會損害本集團之信譽。

致創興銀行有限公司董事會

引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2頁至第24頁創興銀行有限公司的中期財務報告，此中期財務報告包括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綜合損益賬、股東權益轉變表和現金流動表以及部份附註解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市公司必須符合上市規則中的相關規定和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中期財務報告。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三日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宣派二零零八年中期現金股息每股港幣0.15元，並定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四）派發予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五）列於本銀行股東名冊內之股東。

過戶日期

由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三）至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本銀行股票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獲派上述二零零八年中期現金股息者，務須不遲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向本銀行股份登記及過戶處（位於香港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合和中心十七樓一七一二至一七一六室之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遞交過戶申請表及有關之股份證明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本銀行上市股份之購買、出售或贖回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銀行及其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銀行之股份。

董事（包括行政總裁）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設立之登記名冊顯示，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下列董事（包括行政總裁）持有本銀行及其聯繫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證券及相關證券權益及淡倉：

證券權益

於本銀行普通股股份數目

董事芳名	個人權益	配偶權益	公司權益	總權益	佔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廖烈文	3,447,928	—	243,669,628 (附註一)	247,117,556	56.80863
廖烈武	1,009,650	—	243,669,628 (附註一)	244,679,278	56.24811
廖烈智	313,248	—	245,932,839 (附註一及二)	246,246,087	56.60830
廖鐵城	15,000	—	—	15,000	0.00345
陳有慶	48,400	—	1,181,000 (附註三)	1,229,400	0.28262
范華達	396	—	—	396	0.00009
廖駿倫	60,000	—	—	60,000	0.01379

附註：

(一) 243,669,628 股本銀行股份，即下列各項：

- (i) 由上市公司廖創興企業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廖創興置業有限公司（「廖創興置業」）持有之203,669,628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廖烈文、廖烈武及廖烈智諸位先生透過廖氏集團有限公司分別被當作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廖氏集團有限公司為一私人公司，擁有廖創興置業有限公司約45%已發行及繳足股本）；及
- (ii) 由三菱東京UFJ銀行持有之40,000,000股股份。根據一九九四年之協議，三菱東京UFJ銀行授予廖創興置業一項優先認股權，使廖創興置業可在該協議期內任何時間行使該項優先認股權購買該等股份，並在若干情況下三菱東京UFJ銀行必須將所有該等股份提出售予廖創興置業。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廖烈文、廖烈武及廖烈智諸位先生分別透過廖氏集團有限公司擁有廖創興置業之權益，亦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二) 由愛寶集團有限公司持有之2,263,211股本銀行股份，廖烈智先生及其聯繫人士為股東。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廖烈智先生被當作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三) 1,181,000股本銀行股份由Asia Panich Investment Company (Hong Kong) Limited、亞洲保險有限公司、Asia Investment Services Limited及聯亞行有限公司持有，上述公司或其董事慣常依照陳有慶博士之指示或吩咐而執行事務。

其他證券權益及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除上述已披露權益外，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董事（包括行政總裁），或彼等之聯繫人士，在本銀行及其聯繫公司持有任何其他證券（或相關證券）權益（或淡倉）。再者，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包括行政總裁）或彼等之配偶及彼等未滿十八歲之子女並無獲授權向本銀行及其聯繫公司認購股份，更不用說行使認購權。

主要股東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除上述某些董事（包括行政總裁）已披露之權益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設立之登記名冊顯示，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下列各方持有本銀行證券及相關證券權益及淡倉：

名稱	身份	普通股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廖創興置業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203,669,628 (附註一及三)	46.82
廖創興企業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03,669,628 (附註一及三)	46.82
廖氏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03,669,628 (附註一及三)	46.82
Bauhinia 97 Limited	實益持有人	87,000,000 (附註二)	20.00
中遠（香港）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87,000,000 (附註二)	20.00
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87,000,000 (附註二)	20.00
三菱東京UFJ銀行	實益持有人	42,000,000 (附註三)	9.66
Mitsubishi UFJ Financial Group, Inc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42,000,000 (附註三)	9.66
Third Avenue Management LLC	投資經理	21,903,000 (附註四)	5.04

附註：

- (一) 此股數與上述「董事（包括行政總裁）之證券權益及淡倉」一節之附註（一）(i)所列之某些董事（包括行政總裁）之權益相同。廖創興置業有限公司（「廖創興置業」）為廖創興企業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而廖創興企業有限公司為一間公眾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廖氏集團有限公司為一間私人公司，擁有廖創興企業有限公司約45%已發行及繳足股本。上述所提及有關之203,669,628股同指於廖創興置業持有之203,669,628股股份權益。
 - (二) Bauhinia 97 Limited 為中遠（香港）集團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而中遠（香港）集團有限公司為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上述所提及有關之87,000,000股同指於Bauhinia 97 Limited名下登記之87,000,000股股份權益。
 - (三) 三菱東京UFJ銀行為Mitsubishi UFJ Financial Group, Inc之全資附屬公司。上述所提及有關之42,000,000股同指於三菱東京UFJ銀行名下登記之42,000,000股股份權益。
- 根據一九九四年之協議，三菱東京UFJ銀行授予廖創興置業一項優先認股權，使廖創興置業可在該協議期內任何時間行使該項優先認股權購買上述所提及有關之42,000,000股股份中之40,000,000股股份，並在若干情況下三菱東京UFJ銀行必須將所有該等40,000,000股股份提出售予廖創興置業。
- (四) Third Avenue Management LLC（「Third Avenue Management」）為一間以美國為基地之註冊投資顧問公司，為互惠基金、私營合夥企業、機構及個人等出任多種投資組合之顧問。Third Avenue Management 對持有本銀行合共21,903,000股之投資組合擁有投資顧問權力。

除上述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披露之本銀行證券及相關證券權益及淡倉外，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銀行並無獲授任何其他有關本銀行證券及相關證券權益及淡倉之通知。

董事確認本銀行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會計期內已遵守香港金融管理局發出之監管政策手冊《本地註冊認可機構的企業管治》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惟依據本銀行組織章程細則，當時的三份一（或如董事人數除以三後所得之商數並非整數，則以最接近三份一之數目計）董事，並自上次當選任期最長者，需於每次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若於同日出任董事者，則以抽籤方式決定何人先行告退（除非他們自行達成協議）。由董事會額外委任為董事或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之人士，其董事任期僅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止，屆時有資格於該週年大會參選連任（惟其不被視為輪值告退之董事或用以計算輪值告退董事之人數）。除了企業管治守則條文 A.4.1 及 A.4.2 就有關委任非常務董事之指定任期及董事之輪值告退的建議運作方法之外，董事視本銀行之運作方法為一適合的選擇。

再者，本銀行已採用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其標準不低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所列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證券交易標準守則」）。經本銀行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會計期內已遵守證券交易標準守則及本銀行有關守則訂定之所需標準。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銀行網站發佈業績

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指定之有關資料的本銀行二零零八年度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銀行網站發佈。

回顧及展望

經濟回顧

香港經濟在二零零八年上半年保持擴張。首季實質本地生產總值上升7.1%，為連續十八季顯著高於趨勢的增長。失業率則維持在3.4%的低水平，就業不足率更降至1.9%，為十年低位。本港樓市上半年仍然活躍，雖然經歷三至四月之整固期，惟截至五月份，住宅成交連續十四個月每月錄得逾一萬宗，樓價仍有逾10%之升幅。而港股受全球經濟前景不明朗因素影響，持續波動，進一步下調。

美國經濟依然疲弱，儘管美國聯邦儲備局自去年九月以來七度減息，合共減息三厘二五。本港銀行多番跟隨下調利率，存款利率降至甚低水平，惟樓按業務資金成本上升，部分銀行新造樓按息率反回頭向上調整，意味香港減息周期已接近尾聲，而美國聯邦儲備局亦於八月初議息後繼續維持利率兩厘水平不變。

業績報告

以未經審核之綜合方式計算，本集團二零零八年上半年淨利息收入為港幣（下同）446,609,000元，較二零零七年同期增加0.1%。營業溢利為293,671,000元，下跌11.86%。二零零八年上半年期間新增減值準備為81,354,000元，較二零零七年同期之61,442,000元增加32.41%；期間之回撥金額為44,655,000元，較二零零七年同期之20,333,000元增加119.62%，因此，二零零八年上半年淨減值準備為36,699,000元，減少10.73%。本集團二零零八年上半年商譽減值損失為10,000,000元。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可供出售證券包含多種結構投資工具發行有資本或收入票據。總投資額為535,407,000元（佔總資產0.73%）。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確認減值損失369,627,000元。因為結構投資工具的信用評級被降低及其資金成本上升，所以二零零八年上半年再確認減值準備損失153,180,000元。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減值準備總額為505,364,000元，佔總投資額的94%。於作出該等減值準備後，結構投資工具賬面淨值為30,043,000元（佔總資產0.04%）。本集團沒有持有任何次按相關投資或債務抵押證券。

二零零八年上半年期間本集團所佔共同控制個體之損益為虧損38,330,000元，較二零零七年同期之溢利23,587,000元下跌262.5%。下跌主要由於一個共同控制個體之投資組合錄得按市值入賬之虧損。

經扣除減值準備、減值損失、所佔共同控制個體之虧損及稅項後，本集團之股東應佔溢利為104,812,000元，下跌65.15%，每股盈利折算為0.24元（較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每股下跌0.45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客戶存款總額為62,923,200,000元，與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數字比較，上升4.3%。貸款予客戶總額（扣除減值準備後）為33,680,965,000元，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數字增加5.67%。總資產為73,818,484,000元，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數字增加6.9%。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資本充足比率為14.59%，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比率增加2.60%；而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平均流動資金比率為51.08%，較二零零七年同期平均數減少8.54%。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貸款與存款比率為49.30%，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比率上升2.39%。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減值貸款總額佔貸款總額0.51%，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比率減少25%。

業務回顧

貸款業務

受惠於樓市維持暢旺，本銀行樓宇按揭貸款表現不俗，本年度首季成功批核樓宇按揭貸款宗數及貸款金額比去年同期增長超過四成，而新取用住宅樓宇按揭貸款金額比去年同期增長更超過150%。而年初進行的稅務貸款推廣奏效，首季新批稅務貸款額比去年同期增加27%。整體私人貸款額於本年度首五個月比去年同期增長超過34%。另外，本銀行於本年五月推出汽車貸款業務。

卡業務

本銀行二零零八年首季的信用卡發卡量、簽賬金額、應收賬款及商戶收單營業額，與去年同期比較皆獲得雙位數字增長。其中，「領匯信用卡」自推出後，市場反應熱烈。本年一月推出全新設計的「MSN@VISA信用卡」，配合更多的消費優惠及宣傳推廣，廣泛吸納高消費力的年輕客戶。一分耕耘、一分收穫，本銀行的卡業務亦屢獲殊榮，年初分別獲中國銀聯股份有限公司頒發「產品創新獎 - 金獎「港幣預付卡」及「銀聯速匯」，以及萬事達卡國際組織頒發「2007年香港區商戶營業額最高增長率 - 銀獎」。

財富管理業務

二零零八年上半年，投資產品的銷售於具挑戰的投資氣氛中，保持良好盈利。投資產品的佣金收入較去年同期增長超過五成。縱然環球信貸緊縮令投資氣氛轉趨疲弱，但各類投資產品及外幣掛鈎存款的收入均錄得令人鼓舞的增長，抵銷了零售投資基金因投資氣氛不明朗而轉趨淡靜的影響。預期環球市況於下半年度將持續放緩，本銀行會繼續推出穩當的投資產品，令財富管理業務持續增長。

證券業務

二零零八年首季，本銀行分別於上水、銅鑼灣及青山道分行擴展證券中心，並與全資附屬公司創興證券有限公司（「創興證券」）推出嶄新的「一人一機自助電子交易服務」及舉辦投資講座以強化與客戶間的溝通和連繫。創興證券更不斷提升網上交易系統的效率和容量，並預期在本年第四季於荃灣再增設一證券中心。

回顧及展望

保險業務

本銀行全資附屬公司創興保險有限公司（「創興保險」）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採取較穩健之承保方針以減少承保高風險之保險種類，另一方面則增加分保業務以增加保費來源，有關毛保費比較去年有雙位數字增長，成效顯著。而創興保險整體毛保費亦較去年增長雙位數字。

在商業保險業務方面，創興保險會繼續鞏固與本銀行各部門之間已建立的網絡，發掘更多業務商機；並透過交叉銷售活動以擴闊客戶層，尤其集中於中小企客戶。在個人保險業務方面，會將一系列的個人產品重新定位及改良，配合本銀行分行網絡發展方向，推出更切合客戶需要的保險計劃。為配合網上銀行的發展，創興保險計劃於本年第四季度推出網上即時購買旅遊保險平台。

中國業務

二零零八年初，本銀行設於汕頭的分行已獲內地批准經營人民幣業務，為粵東地區首家成功申辦人民幣業務的外資銀行。按照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汕頭分行可經營全面的外匯業務，以及除中國公民以外的人民幣業務，發展愈趨多元化。同年五月，該分行亦已遷往自置物業新址擴充營業。

企業責任

為貫徹「社區銀行」的宗旨，致力為地區社群提供全面、優質的銀行服務，本銀行進一步擴展服務網絡，二零零八年中於屯門及將軍澳區新設三間分行，除位於中環之總行以外，本銀行於本地的分行數目增加至五十間。

此外，本銀行積極參與公益事務，二零零八年五月份，因應中國四川發生摧毀性地震，本銀行即發起行內籌款，共籌得約港幣五十萬元悉數透過香港紅十字會賑濟災民，略盡棉力，聊表本銀行全人關懷愛心。此外，繼年初贊助由香港紅十字會主辦的「老吾老·捐血大行動」後，本銀行又舉辦「創興慈善捐血日」活動。每有一位人士於活動期間捐血，本銀行便捐款港幣十元，為該會轄下的關懷長者服務籌募經費。活動辦得非常成功，共有一萬三千名熱心公益的市民及本銀行員工響應捐血，本銀行的贊助款項亦高達港幣十三萬元。

經濟展望

本港經濟仍將面對外圍環境不明朗、環球金融危機陰霾未散、美國經濟會繼續低迷、先進經濟體系的經濟活動呈現放緩、以及通脹壓力增加等因素的挑戰。

內部需求續為下半年經濟增長的重要動力。預期勞工生產力持續上升能抵銷部份通脹壓力，而內地及新興市場經濟維持強勁，帶動本港向其出口迅速增長。同時，國家外匯管理局六月份報告指出，正研究個人境外直接投資政策，並繼續支持通過境內合格機構投資者渠道對外投資，進一步擴大投資額度及投資範圍，本港股市亦將受惠。而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亦計劃在下半年內推出現金結算黃金期貨合約，發展商品期貨市場，進一步拓展本港金融市場，強化香港國際金融中心及中國環球金融重點城市之地位，有利保持香港的長遠經濟繁榮。此外，本港與內地於七月底簽署《內地及香港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安排》）第五份補充協議，進一步在本港十七個服務領域推行開放措施，包括會展業、銀行、建築、旅遊、會計、

醫療等，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實施。新《安排》預計會為企業及專業人士帶來新商業機遇。其中銀行業方面，允許已在內地成立註冊子銀行的本港銀行，可以將數據中心保留在香港，此舉將有助減省營運成本。

總體而言，本港營商環境優越、經濟發展基調良好，失業率維持於低水平，下半年經濟展望應為審慎樂觀。

今年欣逢建行六十週年，本銀行將不斷竭誠提供更優質及創新的服務及產品，繼續致力成為最受大眾歡迎的社區銀行，並為其股東締造最大回報。最後，對全體職員盡心盡力服務，本人謹代表董事會仝人，致以衷心感謝。

中期財務報告之審閱

此中期財務報告是未經審核的。此中期財務報告已經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及已經本銀行審計委員會審閱。

董事會

於本中期報告日（即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三日），本銀行之常務董事為廖烈文先生（行政主席）、廖烈武博士（副主席）、廖烈智先生（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廖鐵城先生（常務董事兼副行政總裁）、劉惠民先生（常務董事兼副行政總裁）、廖俊寧先生、金瑞生先生、曾昭永先生及王克嘉先生；非常務董事為范華達先生、王曉明先生、廖駿倫先生、吉川英一先生、廖坤城先生、周卓如先生及孟慶惠先生；而獨立非常務董事則為陳有慶博士、謝德耀先生、鄭毓和先生及馬照祥先生。

承董事會命
廖烈文
行政主席

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三日